2025 年度
部门决算公开文本

南宫市南便村乡人民政府

预算代码：607

二〇二六年十月

南宫市南便村乡人民政府
2025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文本

南宫市南便村乡人民政府

二〇二六年十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九、关于2025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宣传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党中央、上级党组织及本乡党员代表大会（党员大会）的决议。贯彻执行法律、法规、规章和上级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决议及上级政府的决定、命令，执行本级人民代表大会的决议。

（二）讨论和决定本乡经济建设、政治建设、文化建设、社会建设、生态文明建设和党的建设以及乡村振兴中的重大问题。

（三）组织召开本级人民代表大会，充分行使重大事项决定权、监督权和任免权，做好人大代表工作，联系选民、反映群众意见和要求。

（四）执行本行政区域内的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预算，管理本行政区域内的经济、教育、科学、文化、卫生健康、体育事业和财政、统计、民政、司法行政等行政工作。落实本行政区域内发展规划、专项规划、区域规划、国土空间规划。

（五）乡党委领导乡政权机关、群团组织和其他各类组织，加强指导和规范，支持和保证这些机关和组织依照国家法律法规以及各自章程履行职责。坚持党管武装的根本原则和制度，协调各方力量，对乡人民武装工作实行统一领导。

（六）加强乡党委自身建设和村党组织建设，以及其他隶属乡党委的党组织建设，抓好发展党员工作，加强党员队伍建设。维护和执行党的纪律，监督党员干部和其他任何工作人员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

（七）按照干部管理权限，负责对干部的教育、培训、选拔、考核和监督工作。协助管理上级有关部门驻乡单位的干部。做好人才服务工作。

（八）领导本乡的基层治理，加强社会主义民主法治建设和精神文明建设，加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做好应急管理、生态环保、乡村振兴、民生保障、脱贫致富、民族宗教、防范邪教等工作。承担民兵预备役、征兵、退役军人服务、拥军优属等工作。

（九）保护社会主义的全民所有的财产和劳动群众集体所有的财产，保护公民私人所有的合法财产，维护社会秩序，保障公民的人身权利、民主权利和其他权利。保护各种经济组织的合法权益。保障各少数民族的合法权利和利益，尊重少数民族的风俗习惯。保障宪法和法律赋予妇女的男女平等、同工同酬和婚姻自由等各项权利。

（十）承办上级党委、人大、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纳入2025年度本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1个，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基本性质	经费形式
1	南宫市南便村乡人民政府	行政单位	全额

我部门无二级预算单位，因此，南宫市南便村乡人民政府2025年度部门决算即南宫市南便村乡人民政府本级2025年度决算。

第二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公开 01 表）

部门（单位）：南宫市南便村乡人民政府　　2025 年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462.7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738.2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213.97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1.41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69.06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39.86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213.97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554.3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59.77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	53	

			管理支出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1,676.68	本年支出合计	58	1,676.68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1,676.68	总计	62	1,676.68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公开02表）

部门（单位）：南宫市南便村乡人民政府　　2025年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676.68	1,676.6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38.28	738.28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738.28	738.28					
2010301	行政运行	738.28	738.28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41	1.41					
20701	文化和旅游	1.41	1.41					
2070109	群众文化	1.41	1.4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9.06	69.0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9.06	69.0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5.49	65.4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57	3.5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9.86	39.8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9.86	39.8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1.19	31.19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8.66	8.66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3.97	213.97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13.97	213.97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213.97	213.97					
213	农林水支出	554.33	554.33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554.33	554.33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554.33	554.3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9.77	59.7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9.77	59.7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9.77	59.7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公开03表）

部门（单位）：南宫市南便村乡人民政府　　2025年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676.68	820.98	855.7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38.28	652.30	85.99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738.28	652.30	85.99			
2010301	行政运行	738.28	652.30	85.99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41		1.41			
20701	文化和旅游	1.41		1.41			
2070109	群众文化	1.41		1.4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9.06	69.0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9.06	69.0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5.49	65.4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57	3.5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9.86	39.8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9.86	39.8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1.19	31.19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8.66	8.66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3.97		213.97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13.97		213.97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213.97		213.97			
213	农林水支出	554.33		554.33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554.33		554.33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554.33		554.3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9.77	59.7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9.77	59.7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9.77	59.7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公开04表）

部门（单位）：南宫市南便村乡人民政府　　2025年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462.7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738.28	738.2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213.97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1.41	1.41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69.06	69.06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39.86	39.86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213.97		213.97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554.33	554.3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59.77	59.77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676.68	本年支出合计	59	1,676.68	1,462.71	213.97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1,676.68	总计	64	1,676.68	1,462.71	213.9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公开05表）

部门（单位）：南宫市南便村乡人民政府　　2025年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462.71	820.98	641.7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38.28	652.30	85.99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738.28	652.30	85.99
2010301	行政运行	738.28	652.30	85.99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41		1.41
20701	文化和旅游	1.41		1.41
2070109	群众文化	1.41		1.4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9.06	69.0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9.06	69.0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5.49	65.4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57	3.5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9.86	39.8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9.86	39.8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1.19	31.19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8.66	8.66	

213	农林水支出	554.33		554.33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554.33		554.33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554.33		554.3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9.77	59.7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9.77	59.7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9.77	59.7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公开06表）

部门（单位）：南宫市南便村乡人民政府　　2025年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711.7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8.34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274.62	30201	办公费	12.24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95.93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62.10	30204	手续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5	水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105.97	30206	电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5.49	30207	邮电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57	30208	取暖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1.19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8.66	30211	差旅费	5.56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4.42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59.77	30213	维修（护）费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4	租赁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5	会议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0.91	30216	培训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22.53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24.29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4.10	30226	劳务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7	委托业务费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8	工会经费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9	福利费	0.26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9	奖励金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5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3.98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6.26			
人员经费合计		762.64	公用经费合计					58.3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公开07表）

部门（单位）：南宫市南便村乡人民政府　　2025年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13.97	213.97		213.97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3.97	213.97		213.97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13.97	213.97		213.97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213.97	213.97		213.9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公开08表）

部门（单位）：南宫市南便村乡人民政府　　2025年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无此项支出，空表列示。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公开09表）

部门（单位）：南宫市南便村乡人民政府　　2025年　　金额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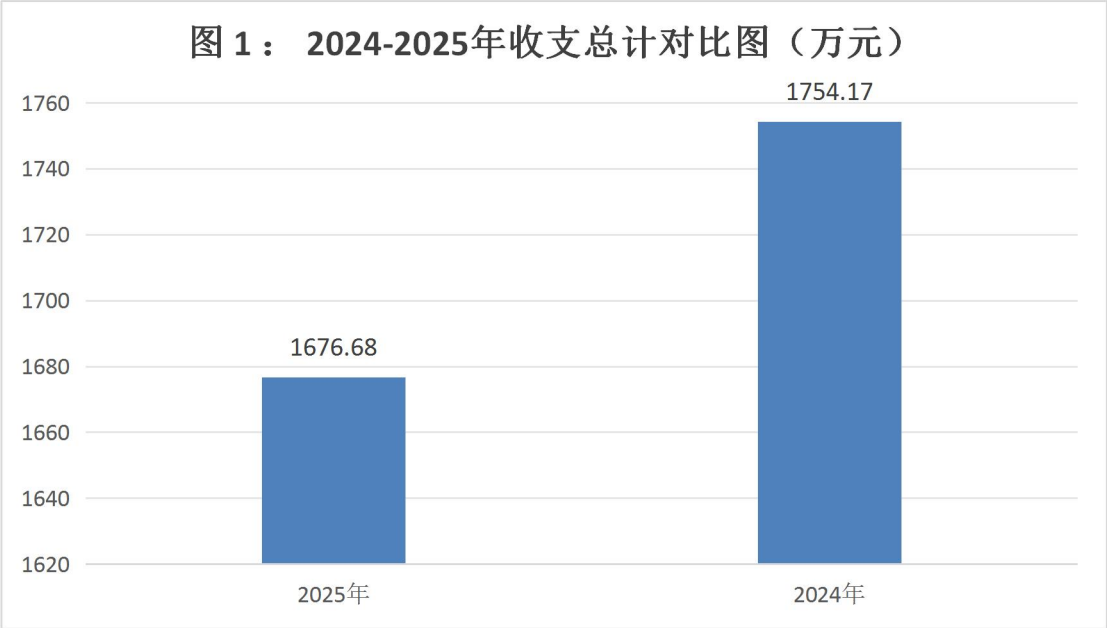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0.05		0.05		0.05		0.05		0.05		0.0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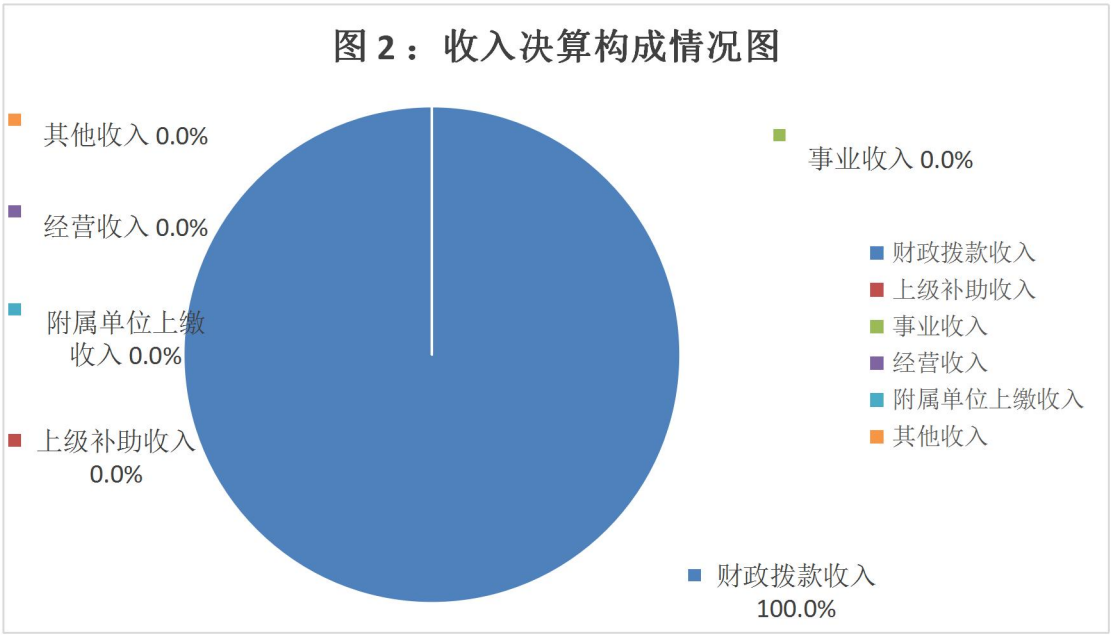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5 年度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均为 1,676.68 万元。与 2024 年度决算相比，收支各减少 77.49 万元，下降 4.4%，主要原因是减少了项目资金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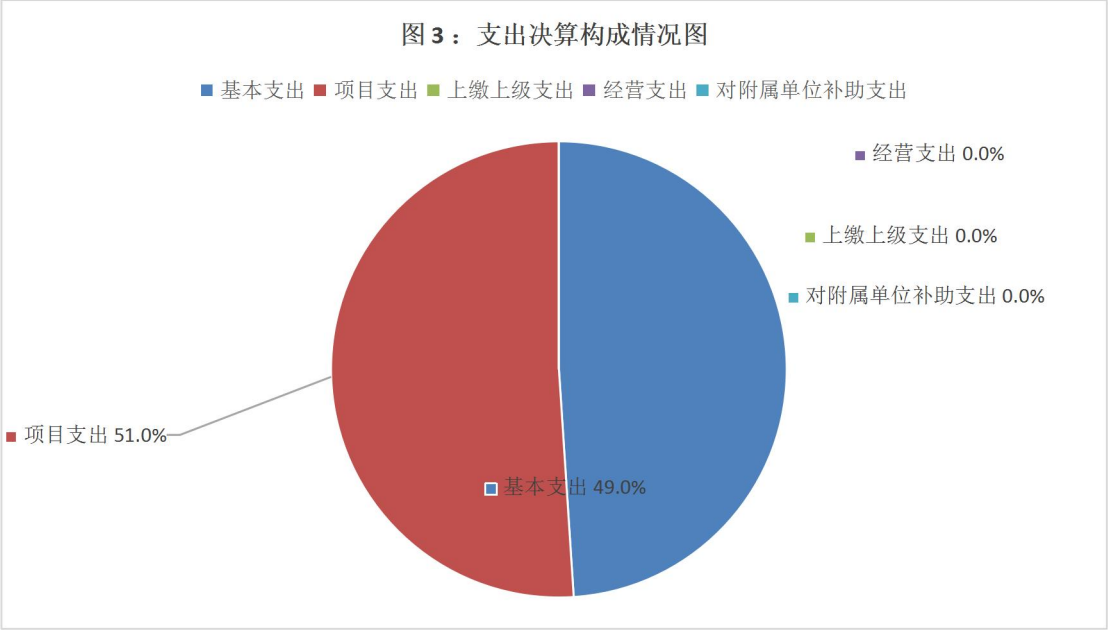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5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1,676.68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676.68 万元，占 10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5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1,676.6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820.98 万元，占 49%；项目支出 855.7 万元，占 51%；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收支与 2024 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本部门 2025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均为 1,676.68 万元。与 2024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各减少 77.49 万元，降低 4.4%，主要原因是减少了项目资金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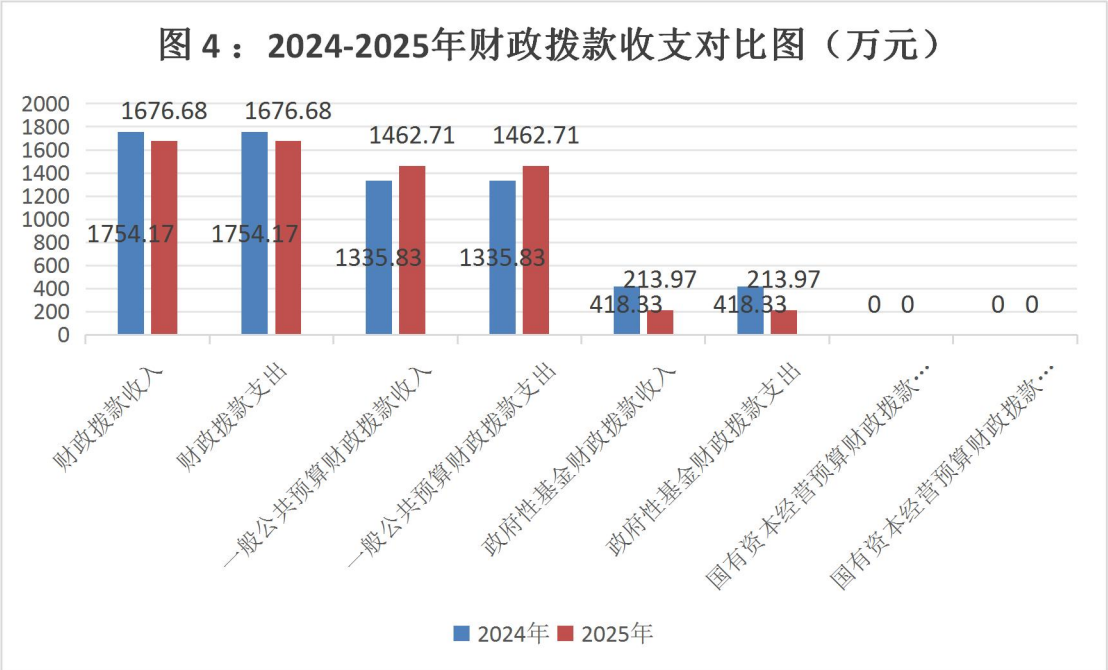
本部门 2025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1,676.68 万元,比上年减少 77.49 万元，降低 4.4%，主要原因是减少了项目资金支出；本年支出 1,676.68 万元，比上年减少 77.49 万元，降低 4.4%，主要原因是减少了项目资金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1,462.71 万元，比上年增加 126.88 万元，增长 9.5%，主要原因是减少了项目资金支出；本

年支出 1,462.71 万元，比上年增加 126.88 万元，增长 9.5%，主要原因是减少了项目资金支出。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213.97 万元，比上年减少 204.37 万元，降低 48.9%，主要原因是减少了项目资金支出；本年支出 213.97 万元，比上年减少 204.37 万元，降低 48.9%，主要原因是减少了项目资金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本年支出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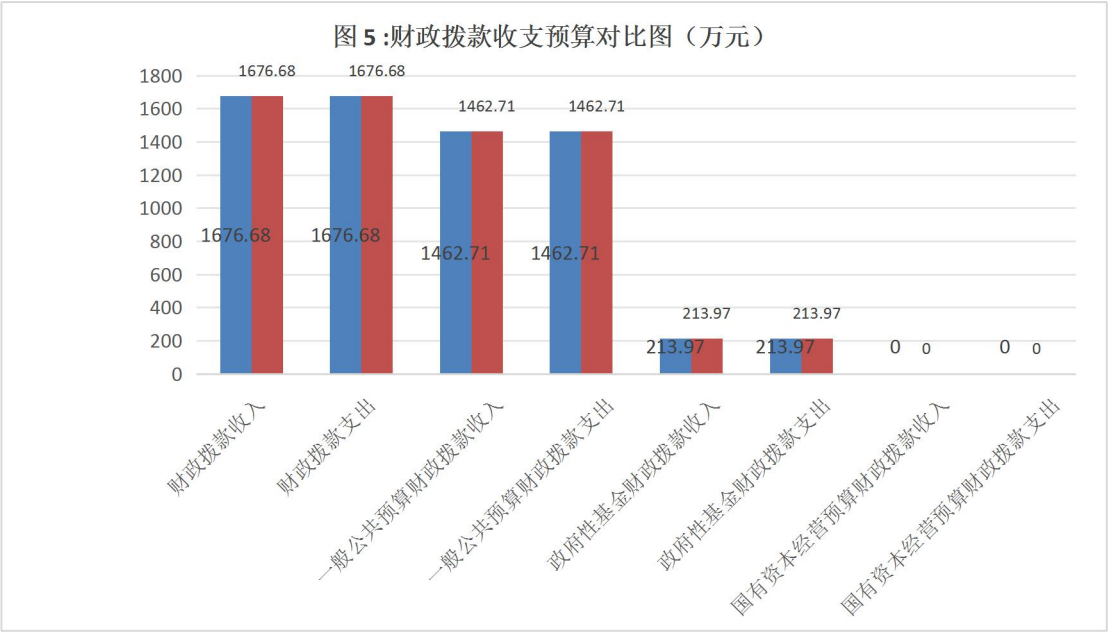
（二）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本部门2025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1,676.6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比年初预算增加0万元，决算数等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与预算持平；本年支出1,676.6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比年初预算增加0万元，决算数等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与预算持平。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的100%，比年初预算增加0万元，主要原因是与预算持平；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100%，比年初预算增加0万元，主要原因是与预算持平。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的100%，比年初预算增加0万元，主要原因是与预算持平；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100%，比年初预算增加0万元，主要原因是与预算持平。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的0%，比年初预算增加0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项目收入；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0%，比年初预算增加0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项目支出。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5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1,676.68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738.28 万元，占 44.0%，主要用于基本支出等支出；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 1.41 万元，占 0.1%，主要用于基层文化馆运行等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 （类）支出 69.06 万元，占 4.1%，主要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方面等支出；卫生健康（类）支出 39.86 万元，占 2.4%，主要用于行政单位医疗方面等支出；农林水（类）支出 554.33 万元，占 33.1%，主要用于农业事业单位基本支出等支出；住房保障（类）支出 59.77 万元，占 3.6%，主要用于为职工缴纳住房公积金等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城乡社区（类）支出213.97万元，占12.8%，主要用于项目占地补贴等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我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820.98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762.64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部门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 退休费、 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公用经费58.34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

五、财政拨款“三公” 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5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0.05万元，支出决算为0.0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较预算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预算持平；较2024年度决算增加0.05万元，增长100.00%，主要原因是运行维护支出。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本部门2025年度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0万元。完成预算的0%。因公出国（境）费支出较预算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无公出国（境）；较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00%,主要原因是无公出国（境）。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共0人、参加其他单位组织的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共0人/无本单位组织的出国（境）团组。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本部门2025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0.05万元，支出决算0.0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较预算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预算持平；较上年增加0.05万元，增长100.00%,主要原因是运行维护支出。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0万元：本部门2025年度公务用车购置量0辆，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较预算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本部门无公车购置；较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00%,主要原因是本部门无公车购置。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0.05 万元: 本部门 2025 年度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 2 辆，发生运行维护费支出 0.05 万元。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与预算持平；较上年增加 0.05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运行维护支出。

3.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5 年度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公务接待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公务接待减少；较上年度增加 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无公务接待。本年度共发生公务接待 0 批次、0 人次。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5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58.34 万元，较 2024 年度减少 0.29 万元，降低 0.5%。主要原因是响应政府带头过紧日子，压减一切不必要行政开支。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5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9辆，比上年增加8辆，主要是上级单位移交车辆资产。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负责人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1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1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7辆，其他用车主要是吸粪车。单位价值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九、关于2025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一）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2025年度本级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1,676.68万元（决算金额）。其中，一般公共预算项目14个，涉及资金1,462.71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1个，涉及资金213.97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0个，涉及资金0万元，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0%。

组织对服务群众专项经费等1个项目开展了部门重点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50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我乡整体绩效目标和各项预算项目绩效目标、绩效指标设定基本符合部门实际，2025年各项目绩效目标实现较好。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在今年部门决算公开中反映村党组织活动经费、村干部报酬、村级组织办公经费、服务群众专项经费、村党组织书记、村民委员会主任基础职务补贴、机关水电暖支出、民政定补、项目占地补偿、正常离任村干部补贴等15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村党组织活动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村党组织活动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24.98万元，执行数为24.98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未发现问题。

2025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村党组织活动经费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607001-南宫市南便村乡人民政府本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24.980000	到位数	24.980000	执行数	24.980000	100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24.980000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24.980000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24.98000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目标内容1通过保障30个村党组织开展“三会一课”、主题党日等组织活动，深入学习宣传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全面加强新时代基层党组织建设，不断增强基层党组创造力、凝聚力、战斗力。			目标内容1通过保障30个村党组织开展“三会一课”、主题党日等组织活动，深入学习宣传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全面加强新时代基层党组织建设，不断增强基层党组创造力、凝聚力、战斗力。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村党组织个数	保障村党组织正常开展组织活动的村数	15	=	30	个村	30	完成	15
		质量指标	活动完成率	村党组织开展各类组织活动的完成率	15	=	100	%	100	完成	15
		时效指标	活动及时率	村党组织开展各类组织活动及时率	10	≥	95	%	95	完成	10
		成本指标	活动成本	村党组织开展各类组织活动成本	10	文字描述		每名党员不低于200元	24.98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增强党员服务群众能力	充分发挥党员先锋模范作用，更好服务群众	15	文字描述		是	是	完成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推动党员学习常态化，持续增强党员政治素质	推动党员学习常态化，持续增强党员政治素质	15	文字描述		是	是	完成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农村党员满意度	农村党员满意度	10	≥	95	%	95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填报人：	闫江浩　　联系电话：　5318291

说明：

1.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成本指标为低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离度达到30%及以上），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完成”，但要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11.本级项目预算数（调整后）、执行数从系统中直接提取，不可修改，到位数默认与预算数一致，可根据实际情况进行修改。对下补助项目预算数（调整后）、到位数、执行数由单位在对应资金性质栏内直接填写，系统自动求和。

村党组织书记、村民委员会主任基础职务补贴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村党组织书记、村民委员会主任基础职务补贴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116.15万元，执行数为116.1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未发现问题。

2025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村党组织书记、村民委员会主任基础职务补贴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607001-南宫市南便村乡人民政府本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67.763180		到位数	67.763180	执行数	67.763180		100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67.763180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67.763180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67.76318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目标内容1通过保障30个村级组织正常办公运转，推动服务群众的能力持续提升，组织力凝聚力战斗力不断增强，进一步巩固党在农村的执政根基，确保农村和谐稳定、长治久安。					目标内容1通过保障30个村级组织正常办公运转，推动服务群众的能力持续提升，组织力凝聚力战斗力不断增强，进一步巩固党在农村的执政根基，确保农村和谐稳定、长治久安。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村级组织运转个数	保障村级组织正常办公运转的个数	15	=	30	个村	30	完成	15
		质量指标	资金拨付准确率	村级组织办公经费发放准确率	15	=	100	%	100	完成	15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率	村级组织办公经费拨付及时率	10	=	100	%	100	完成	10
		成本指标	资金支出标准	村级组织办公经费的支出标准	10	文字描述		按规定执行	67.76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进一步巩固党在农村的执政根基，确保农村和谐稳定、长治久安	15	文字描述		是	是	完成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提升服务能力	服务群众的能力持续提升，组织力凝聚力战斗力不断增强，	15	文字描述		是	是	完成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	≥	95	%	95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填报人：	闫江浩			联系电话：	5318291						
说明：	1.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成本指标为低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离度达到30%及以上），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完成”，但要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11.本级项目预算数（调整后）、执行数从系统中直接提取，不可修改，到位数默认与预算数一致，可根据实际情况进行修改。对下补助项目预算数（调整后）、到位数、执行数由单位在对应资金性质栏内直接填写，系统自动求和。										

2025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村党组织书记、村民委员会主任基础职务补贴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607001-南宫市南便村乡人民政府本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48.392700	到位数	48.392700	执行数	48.392700	100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48.392700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48.392700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48.39270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目标内容1通过保障30个村级组织正常办公运转，推动服务群众的能力持续提升，组织力凝聚力战斗力不断增强，进一步巩固党在农村的执政根基，确保农村和谐稳定、长治久安。			目标内容1通过保障30个村级组织正常办公运转，推动服务群众的能力持续提升，组织力凝聚力战斗力不断增强，进一步巩固党在农村的执政根基，确保农村和谐稳定、长治久安。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村级组织运转个数	保障村级组织正常办公运转的个数	15	=	30	个村	30	完成	15
		质量指标	资金拨付准确率	村级组织办公经费发放准确率	15	=	100	%	100	完成	15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率	村级组织办公经费拨付及时率	10	=	100	%	100	完成	10
		成本指标	资金支出标准	村级组织办公经费的支出标准	10	文字描述		按规定执行	48.39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进一步巩固党在农村的执政根基，确保农村和谐稳定、长治久安	15	文字描述		是	是	完成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提升服务能力	服务群众的能力持续提升，组织力凝聚力战斗力不断增强，	15	文字描述		是	是	完成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村干部满意度	村干部的满意度	10	≥	95	%	95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填报人：	闫江浩	联系电话：	5318291

说明：

1.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成本指标为低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离度达到30%及以上），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完成”，但要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11.本级项目预算数（调整后）、执行数从系统中直接提取，不可修改，到位数默认与预算数一致，可根据实际情况进行修改。对下补助项目预算数（调整后）、到位数、执行数由单位在对应资金性质栏内直接填写，系统自动求和。

村干部报酬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村干部报酬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95.85万元，执行数为95.8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未发现问题。

2025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村干部报酬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607001-南宫市南便村乡人民政府本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95.851840		到位数	95.851840	执行数	95.851840		100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95.851840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95.851840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95.85184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目标内容1通过保障30个村干部基本报酬，推动服务群众的能力持续提升，组织力凝聚力战斗力不断增强，进一步巩固党在农村的执政根基，确保农村和谐稳定、长治久安。					目标内容1通过保障30个村干部基本报酬，推动服务群众的能力持续提升，组织力凝聚力战斗力不断增强，进一步巩固党在农村的执政根基，确保农村和谐稳定、长治久安。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村干部人数	保障村干部基本报酬人数	15	文字描述		组织部门审核人数	100%	完成	15
		质量指标	资金拨付准确率	村干部基本报酬发放准确率	15	=	100	%	100	完成	15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率	村干部基本报酬拨付及时率	10	=	100	%	100	完成	10
		成本指标	资金支出标准	村干部基本报酬的支出标准	10	文字描述		按规定执行	95.85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进一步巩固党在农村的执政根基，确保农村和谐稳定、长治久安	15	文字描述		是	是	完成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提升服务能力	服务群众的能力持续提升，组织力凝聚力战斗力不断增强。	15	文字描述		是	是	完成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村干部满意度	村干部的满意度	10	≥	95	%	95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填报人：	闫江浩			联系电话：	5318291						
说明：	1.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成本指标为低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离度达到30%及以上），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完成”，但要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11.本级项目预算数（调整后）、执行数从系统中直接提取，不可修改，到位数默认与预算数一致，可根据实际情况进行修改。对下补助项目预算数（调整后）、到位数、执行数由单位在对应资金性质栏内直接填写，系统自动求和。										

村级组织办公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村级组织办公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31.29万元，执行数为31.29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未发现问题。

2025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村级组织办公经费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607001-南宫市南便村乡人民政府本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30.000000		到位数	30.000000	执行数	30.000000		100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30.000000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30.000000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30.00000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目标内容1通过保障30个村级组织正常办公运转，推动服务群众的能力持续提升，组织力凝聚力战斗力不断增强，进一步巩固党在农村的执政根基，确保农村和谐稳定、长治久安。					目标内容1通过保障30个村级组织正常办公运转，推动服务群众的能力持续提升，组织力凝聚力战斗力不断增强，进一步巩固党在农村的执政根基，确保农村和谐稳定、长治久安。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村级组织运转个数	保障村级组织正常办公运转的个数	15	=	30	个村	30	完成	15
		质量指标	资金拨付准确率	村级组织办公经费发放准确率	15	=	100	%	100	完成	15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率	村级组织办公经费拨付及时率	10	=	100	%	100	完成	10
		成本指标	资金支出标准	村级组织办公经费的支出标准	10	文字描述		按规定执行	30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进一步巩固党在农村的执政根基，确保农村和谐稳定、长治久安	15	文字描述		是	是	完成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提升服务能力	服务群众的能力持续提升，组织力凝聚力战斗力不断增强，	15	文字描述		是	是	完成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村干部满意度	村干部的满意度	10	≥	95	%	95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填报人：	闫江浩			联系电话：	5318291						
说明：	1.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成本指标为低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离度达到30%及以上），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完成”，但要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11.本级项目预算数（调整后）、执行数从系统中直接提取，不可修改，到位数默认与预算数一致，可根据实际情况进行修改。对下补助项目预算数（调整后）、到位数、执行数由单位在对应资金性质栏内直接填写，系统自动求和。										

2025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村级组织办公经费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607001-南宫市南便村乡人民政府本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1.288800	到位数	1.288800	执行数	1.288800	100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1.288800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1.288800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1.28880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通过保障30个村级组织正常办公运转，推动服务群众的能力持续提升，组织力凝聚力战斗力不断增强，进一步巩固党在农村的执政根基，确保农村和谐稳定、长治久安。		目标内容1通过保障30个村级组织正常办公运转，推动服务群众的能力持续提升，组织力凝聚力战斗力不断增强，进一步巩固党在农村的执政根基，确保农村和谐稳定、长治久安。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村级组织运转个数	保障村级组织正常办公运转的个数	15	=	30	个村	30	完成	15
		质量指标	资金拨付准确率	村级组织办公经费发放准确率	15	=	100	%	100	完成	15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率	村级组织办公经费拨付及时率	10	=	100	%	100	完成	10
		成本指标	资金支出标准	村级组织办公经费的支出标准	10	文字描述		按规定执行	1.2888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进一步巩固党在农村的执政根基，确保农村和谐稳定、长治久安	15	文字描述		是	是	完成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提升服务能力	服务群众的能力持续提升，组织力凝聚力战斗力不断增强，	15	文字描述		是	是	完成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村干部满意度	村干部的满意度	10	≥	95	%	95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填报人：	闫江浩	联系电话：	5318291

说明：

1.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成本指标为低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离度达到30%及以上），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完成”，但要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11.本级项目预算数（调整后）、执行数从系统中直接提取，不可修改，到位数默认与预算数一致，可根据实际情况进行修改。对下补助项目预算数（调整后）、到位数、执行数由单位在对应资金性质栏内直接填写，系统自动求和。

服务群众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服务群众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150万元，执行数为15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未发现问题。

2025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服务群众专项经费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607001-南宫市南便村乡人民政府本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150.000000		到位数	150.000000	执行数	150.000000		100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150.000000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150.000000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150.00000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目标内容1通过保障30个村级组织综合服务站正常运行、公共设施维护等，切实解决群众急难愁盼问题，不断增强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目标内容1通过保障30个村级组织综合服务站正常运行、公共设施维护等，切实解决群众急难愁盼问题，不断增强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村个数	保障村级组织个数	15	=	30	个村	30	完成	15
		质量指标	工作完成率	村级组织综合服务站正常运行、公共设施维护等工作完成率	15	≥	95	%	95	完成	15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率	各项服务群众工作完成及时率	10	≥	95	%	95	完成	10
		成本指标	经费保障标准	服务群众经费保障标准	10	文字描述		村均5万元	150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解决群众急难愁盼问题，不断增强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15	文字描述		是	是	完成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提升公共服务水平	进一步提升公共服务水平，为群众提供优质服务	15	文字描述		是	是	完成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10	≥	95	%	95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填报人：	闫江浩			联系电话：	5318291						
说明：	1.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成本指标为低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离度达到30%及以上），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完成”，但要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11.本级项目预算数（调整后）、执行数从系统中直接提取，不可修改，到位数默认与预算数一致，可根据实际情况进行修改。对下补助项目预算数（调整后）、到位数、执行数由单位在对应资金性质栏内直接填写，系统自动求和。										

机关水电暖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机关水电暖支出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7.01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21万元，执行数为14.71万元，完成预算的70.08%。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未发现问题。

2025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机关水电暖支出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607001-南宫市南便村乡人民政府本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21.000000		到位数	21.000000	执行数	14.717232		70.08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21.000000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21.000000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14.717232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目标内容1通过保障机关正常办公和附属设施正常运行，充分调动职工的工作积极性，促进机关正常高效运转。					目标内容1通过保障机关正常办公和附属设施正常运行，充分调动职工的工作积极性，促进机关正常高效运转。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工作完成率	工作完成情况	15	≥	90	%	90	完成	15
		质量指标	机关运转率（%）	机关运转率（%）	15	≥	90	%	90	完成	15
		时效指标	工作任务完成及时率	工作任务完成及时率	10	≥	90	%	90	完成	10
		成本指标	控制在预算内	控制在预算内	10	文字描述		不超过预算资金	14.71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提高效率	提高效率	10	文字描述		推动机关效率提升	提升	完成	10
		社会效益指标	提供优质服务	向群众提供优质服务	10	文字描述		提供优质服务	是	完成	10
		生态效益指标	加强节约集约利用	加强机关办公节约集约利用	5	文字描述		促进机关办公节约集约	是	完成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日常办公	保障日常办公	5	≥	90	%	90	完成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	满意度	10	≥	90	%	90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7.01
	自评总分										97.01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响应过紧日子号召，压缩支出。										
填报人：	闫江浩			联系电话：	5318291						
说明：	1.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成本指标为低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离度达到30%及以上），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完成”，但要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11.本级项目预算数（调整后）、执行数从系统中直接提取，不可修改，到位数默认与预算数一致，可根据实际情况进行修改。对下补助项目预算数（调整后）、到位数、执行数由单位在对应资金性质栏内直接填写，系统自动求和。										

民政定补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民政定补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9.21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0.28万元，执行数为0.26万元，完成预算的92.09%。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未发现问题。

2025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民政定补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607001-南宫市南便村乡人民政府本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0.280000		到位数	0.280000	执行数	0.257840		92.09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0.280000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0.280000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0.25784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保障民政定补资金发放				保障民政定补资金发放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民政资金受益人数	民政定补资金享受人数	15	=	12	人	12	完成	15
		质量指标	补助覆盖率	已发放补助金额人数占应发放补助金额人数的比率	15	=	100	%	100	完成	15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率	实际到位补助资金占应到位资金的比例	10	=	100	%	100	完成	10
		成本指标	发放及时率	民政定补资金当年年底前发放到享受人的数量占享受人总数量的比率	10	=	100	%	100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发放率	民政定补足额及时发放次数占全部发放次数的步履	15	≥	90	%	100	完成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期稳定性	维护社会稳定，巩固和谐社会成果。	15	文字描述		维护社会稳定	维护社会稳定	完成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	通过抽查问卷的方式，调查民政定补享受人员对民政定补发放工作的满意程度。	10	≥	90	%	90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9.21
	自评总分										99.21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压减支出										
填报人：	闫江浩			联系电话：	5318291						
说明：	1.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成本指标为低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离度达到30%及以上），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完成”，但要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11.本级项目预算数（调整后）、执行数从系统中直接提取，不可修改，到位数默认与预算数一致，可根据实际情况进行修改。对下补助项目预算数（调整后）、到位数、执行数由单位在对应资金性质栏内直接填写，系统自动求和。										

其他村两委干部基础职务补贴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其他村两委干部基础职务补贴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116.7万元，执行数为116.7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未发现问题。

2025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其他村两委干部基础职务补贴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607001-南宫市南便村乡人民政府本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67.702320		到位数	67.702320	执行数	67.702320		100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67.702320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67.702320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67.70232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目标内容1通过保障30个村级组织正常办公运转，推动服务群众的能力持续提升，组织力凝聚力战斗力不断增强，进一步巩固党在农村的执政根基，确保农村和谐稳定、长治久安。					目标内容1通过保障30个村级组织正常办公运转，推动服务群众的能力持续提升，组织力凝聚力战斗力不断增强，进一步巩固党在农村的执政根基，确保农村和谐稳定、长治久安。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村级组织运转个数	保障村级组织正常办公运转的个数	15	=	30	个村	30	完成	15
		质量指标	资金拨付准确率	村级组织办公经费发放准确率	15	=	100	%	100	完成	15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率	村级组织办公经费拨付及时率	10	=	100	%	100	完成	10
		成本指标	资金支出标准	村级组织办公经费的支出标准	10	文字描述		按规定执行	按规定执行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进一步巩固党在农村的执政根基，确保农村和谐稳定、长治久安	15	文字描述		是	是	完成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提升服务能力	服务群众的能力持续提升，组织力凝聚力战斗力不断增强，	15	文字描述		是	是	完成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村干部满意度	村干部的满意度	10	≥	95	%	95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填报人：	闫江浩			联系电话：	5318291						
说明：	1.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成本指标为低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离度达到30%及以上），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完成”，但要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11.本级项目预算数（调整后）、执行数从系统中直接提取，不可修改，到位数默认与预算数一致，可根据实际情况进行修改。对下补助项目预算数（调整后）、到位数、执行数由单位在对应资金性质栏内直接填写，系统自动求和。										

2025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其他村两委干部基础职务补贴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607001-南宫市南便村乡人民政府本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48.028220	到位数	48.028220	执行数	48.028220	100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48.028220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48.028220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48.02822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目标内容1通过保障30个村级组织正常办公运转，推动服务群众的能力持续提升，组织力凝聚力战斗力不断增强，进一步巩固党在农村的执政根基，确保农村和谐稳定、长治久安。		目标内容1通过保障30个村级组织正常办公运转，推动服务群众的能力持续提升，组织力凝聚力战斗力不断增强，进一步巩固党在农村的执政根基，确保农村和谐稳定、长治久安。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村级组织运转个数	保障村级组织正常办公运转的个数	15	=	30	个村	30	完成	15
		质量指标	资金拨付准确率	村级组织办公经费发放准确率	15	=	100	%	100	完成	15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率	村级组织办公经费拨付及时率	10	=	100	%	100	完成	10
		成本指标	资金支出标准	村级组织办公经费的支出标准	10	文字描述		按规定执行	按规定执行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进一步巩固党在农村的执政根基，确保农村和谐稳定、长治久安	15	文字描述		是	是	完成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提升服务能力	服务群众的能力持续提升，组织力凝聚力战斗力不断增强，	15	文字描述		是	是	完成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村干部满意度	村干部的满意度	10	≥	95	%	95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填报人：	闫江浩	联系电话：	5318291

说明：

1.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成本指标为低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离度达到30%及以上），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完成”，但要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11.本级项目预算数（调整后）、执行数从系统中直接提取，不可修改，到位数默认与预算数一致，可根据实际情况进行修改。对下补助项目预算数（调整后）、到位数、执行数由单位在对应资金性质栏内直接填写，系统自动求和。

2025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其他村两委干部基础职务补贴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607001-南宫市南便村乡人民政府本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0.972940	到位数	0.972940	执行数	0.972940	100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0.972940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0.972940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0.97294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目标内容1通过保障30个村级组织正常办公运转，推动服务群众的能力持续提升，组织力凝聚力战斗力不断增强，进一步巩固党在农村的执政根基，确保农村和谐稳定、长治久安。		目标内容1通过保障30个村级组织正常办公运转，推动服务群众的能力持续提升，组织力凝聚力战斗力不断增强，进一步巩固党在农村的执政根基，确保农村和谐稳定、长治久安。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村级组织运转个数	保障村级组织正常办公运转的个数	15	=	30	个村	30	完成	15
		质量指标	资金拨付准确率	村级组织办公经费发放准确率	15	=	100	%	100	完成	15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率	村级组织办公经费拨付及时率	10	=	100	%	100	完成	10
		成本指标	资金支出标准	村级组织办公经费的支出标准	10	文字描述		按规定执行	按规定执行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进一步巩固党在农村的执政根基，确保农村和谐稳定、长治久安	15	文字描述		是	是	完成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提升服务能力	服务群众的能力持续提升，组织力凝聚力战斗力不断增强，	15	文字描述		是	是	完成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村干部满意度	村干部的满意度	10	≥	95	%	95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填报人：	闫江浩	联系电话：	5318291

说明：

1.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成本指标为低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离度达到30%及以上），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完成”，但要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11.本级项目预算数（调整后）、执行数从系统中直接提取，不可修改，到位数默认与预算数一致，可根据实际情况进行修改。对下补助项目预算数（调整后）、到位数、执行数由单位在对应资金性质栏内直接填写，系统自动求和。

卫生监督员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卫生监督员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1.56万元，执行数为1.56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未发现问题。

2025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卫生监督员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607001-南宫市南便村乡人民政府本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1.440000	到位数	1.440000		执行数	1.440000	100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1.440000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1.440000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1.44000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保障抗美援老卫生监督员生活补贴发放			保障抗美援老卫生监督员生活补贴发放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资金受益人数	资金受益人数	15	文字描述		按规定享受人数	4	完成	15
		质量指标	补助覆盖率	补助覆盖率	15	=	100	%	100	完成	15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率	资金到位率	10	=	100	%	100	完成	10
		成本指标	发放及时率	发放及时率	10	=	100	%	100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经济社会发展	通过正常发放补贴工作，助力经济社会快速发展	10	文字描述		促进经济社会发展	促进经济社会发展	完成	10
		社会效益指标	保持社会和谐稳定	通过正常发放补贴工作，提升民政定补人员幸福感，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10	文字描述		社会和谐稳定	社会和谐稳定	完成	10
		生态效益指标	结果准确性	通过正常发放补贴工作，推进生态环境等各项事业全面发展	5	文字描述		推进生态环境等各项事业全面发展	推进生态环境等各项事业全面发展	完成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期稳定性	维护社会稳定，巩固和谐社会成果。	5	文字描述		维护社会稳定	维护社会稳定	完成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	满意度	10	≥	90	%	90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填报人：	闫江浩			联系电话：	5318291						
说明：	1.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成本指标为低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离度达到30%及以上），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完成”，但要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11.本级项目预算数（调整后）、执行数从系统中直接提取，不可修改，到位数默认与预算数一致，可根据实际情况进行修改。对下补助项目预算数（调整后）、到位数、执行数由单位在对应资金性质栏内直接填写，系统自动求和。										

2025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卫生监督员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607001-南宫市南便村乡人民政府本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0.120000	到位数	0.120000	执行数	0.120000	100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0.120000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0.120000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0.12000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用于抗美援老卫生监督员生活补贴的发放		用于抗美援老卫生监督员生活补贴的发放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资金受益人数	资金受益人数	15	文字描述		按规定享受人数	4	完成	15
		质量指标	补助覆盖率	补助覆盖率	15	≥	100	%	100	完成	15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率	资金到位率	10	≥	100	%	100	完成	10
		成本指标	发放及时率	发放及时率	10	≥	100	%	100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经济社会发展	通过正常发放补贴工作，助力经济社会快速发展	10	文字描述		促进经济社会发展	促进经济社会发展	完成	10
		社会效益指标	保持社会和谐稳定	通过正常发放补贴工作，提升民政定补人员幸福感，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10	文字描述		社会和谐稳定	社会和谐稳定	完成	10
		生态效益指标	结果准确性	通过正常发放补贴工作，推进生态环境等各项事业全面发展	5	文字描述		推进生态环境等各项事业全面发展	推进生态环境等各项事业全面发展	完成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期稳定性	维护社会稳定，巩固和谐社会成果。	5	文字描述		维护社会稳定	维护社会稳定	完成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	满意度	10	≥	90	%	90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填报人：	闫江浩	联系电话：	5318291

说明：

1.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成本指标为低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离度达到30%及以上），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完成”，但要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11.本级项目预算数（调整后）、执行数从系统中直接提取，不可修改，到位数默认与预算数一致，可根据实际情况进行修改。对下补助项目预算数（调整后）、到位数、执行数由单位在对应资金性质栏内直接填写，系统自动求和。

文化站免费开放配套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文化站免费开放配套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9.4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1.5万元，执行数为1.41万元，完成预算的93.96%。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未发现问题。

2025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文化站免费开放配套经费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607001-南宫市南便村乡人民政府本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1.500000		到位数	1.500000	执行数	1.409450		93.96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1.500000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1.500000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1.40945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目标内容1通过保障乡文化站正常运转，促进基层公共文化事业健康、可持续发展					目标内容1通过保障乡文化站正常运转，促进基层公共文化事业健康、可持续发展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活动次数	开展公益性群众文化活动次数	15	≥	1	次	1	完成	15
		质量指标	运行维护完好率	文化站运行维护完好率	15	=	100	%	100	完成	15
		时效指标	维护及时率	文化站维护及时性	10	≥	95	%	95	完成	10
		成本指标	运行维护所需资金	文化站运行维护所需资金	10	≤	1.5	万元	1.41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公共文化服务水平	提升公共文化服务水平，丰富群众精神文化生活	15	文字描述		是	是	完成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加强精神文明建设	共享文化建设发展成果，满足了广大人民群众基本权益，持续加强新时代精神文明建设	15	文字描述		是	是	完成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相关服务对象满意程度	10	≥	95	%	95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9.4
	自评总分										99.4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响应过紧日子号召，压缩支出。										
填报人：	闫江浩			联系电话：	5318291						
说明：	1.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成本指标为低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离度达到30%及以上），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完成”，但要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11.本级项目预算数（调整后）、执行数从系统中直接提取，不可修改，到位数默认与预算数一致，可根据实际情况进行修改。对下补助项目预算数（调整后）、到位数、执行数由单位在对应资金性质栏内直接填写，系统自动求和。										

先期村官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先期村官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8.74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21.82万元，执行数为19.07万元，完成预算的87.41%。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未发现问题。

2025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先期村官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607001-南宫市南便村乡人民政府本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21.820000	到位数	21.820000	执行数	19.073332	87.41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21.820000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21.820000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19.073332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用于保障先期村官相关待遇				用于保障先期村官相关待遇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先期村官发放人数	南便村乡先期村官	15	文字描述		按实际确定	2	完成	15
		质量指标	工作完成率	先期村官维稳工作完成情况	15	≥	95	%	95	完成	15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率	先期村官维稳工作完成及时性	10	≥	95	%	95	完成	10
		成本指标	完成工作所需资金	先期村官维稳工作完成所需资金	10	≤	21.82	万元	19.07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社会和谐稳定	促进社会大局和谐稳定	15	文字描述		是	是	完成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乡政府运转稳定	保障乡政府相关业务稳定运转	15	文字描述		是	是	完成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相关服务对象满意程度	10	≥	95	%	95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8.74
	自评总分										98.74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压缩支出。										
填报人：	闫江浩			联系电话：	5318291						
说明：	1.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成本指标为低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离度达到30%及以上），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完成”，但要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11.本级项目预算数（调整后）、执行数从系统中直接提取，不可修改，到位数默认与预算数一致，可根据实际情况进行修改。对下补助项目预算数（调整后）、到位数、执行数由单位在对应资金性质栏内直接填写，系统自动求和。										

乡镇事业发展保障资金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乡镇事业发展保障资金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4.45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80.69万元，执行数为46.99万元，完成预算的58.24%。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未发现问题。

2025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乡镇事业发展保障资金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607001-南宫市南便村乡人民政府本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20.000000		到位数	20.000000	执行数	19.998000	99.99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20.000000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20.000000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19.99800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报刊、宣传费用、劳务费、差旅费、办公设备、硒鼓墨粉、信息化软件等各类日常办公用品更新采购和机关附属设施维护维修工作					报刊、宣传费用、劳务费、差旅费、办公设备、硒鼓墨粉、信息化软件等各类日常办公用品更新采购和机关附属设施维护维修工作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日常办公用品购置更新	办公设备、硒鼓墨粉、信息化软件等各类日常办公用品购置更新种类	15	≥	30	种	30	完成	15
		质量指标	保障月数	机关劳务保障的月数	15	=	12	个月	12	完成	15
		时效指标	合格率	办公设备、硒鼓墨粉、报刊、宣传费用、劳务费、差旅费、信息化软件等各类日常办公用品更新采购合格率和机关附属设施维护维修工作的合格率	10	≥	95	%	95	完成	10
		成本指标	及时率	办公设备、硒鼓墨粉、报刊、宣传费用、劳务费、差旅费、信息化软件等各类日常办公用品购置更新和机关附属设施维护维修工作的及时性	10	≥	95	%	95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所需资金	保障机关正常办公运转和维护维修机关附属设施所需资金	15	≤	20	万元	20	完成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机关日常工作运行运转	障机关正常办公运行，促进机关正常高效运转	15	文字描述		是	是	完成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	≥	95	%	95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填报人：	闫江浩			联系电话：	5318291						
说明：	1.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成本指标为低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离度达到30%及以上），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完成”，但要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11.本级项目预算数（调整后）、执行数从系统中直接提取，不可修改，到位数默认与预算数一致，可根据实际情况进行修改。对下补助项目预算数（调整后）、到位数、执行数由单位在对应资金性质栏内直接填写，系统自动求和。										

2025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乡镇事业发展保障资金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607001-南宫市南便村乡人民政府本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60.695488		到位数	60.695488	执行数	26.988610		44.47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60.695488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60.695488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26.98861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保障机关正常运行运转			保障机关正常运行运转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日常办公用品购置更新	办公设备、硒鼓墨粉、信息化软件等各类日常办公用品购置更新种类	15	≥	30	种	30	完成	15
		质量指标	保障月数	机关劳务保障的月数	15	=	12	个月	12	完成	15
		时效指标	工作按时完成率	工作按时完成率	10	≥	95	百分比	95	完成	10
		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	项目成本	10	=	61	万元	26.99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机关良好办公秩序	维护机关良好办公秩序	15	文字描述		维护好本机关办公秩序	维护好本机关办公秩序	完成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机关运行天数	保障机关正常运行天数	15	≥	365	天	365	完成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10	≥	90	百分比	90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4.45
	自评总分										94.45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响应过紧日子号召，压减支出。
填报人：	闫江浩　　联系电话：　5318291

说明：

1.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成本指标为低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离度达到30%及以上），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完成”，但要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11.本级项目预算数（调整后）、执行数从系统中直接提取，不可修改，到位数默认与预算数一致，可根据实际情况进行修改。对下补助项目预算数（调整后）、到位数、执行数由单位在对应资金性质栏内直接填写，系统自动求和。

项目占地补偿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占地补偿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213.97万元，执行数为213.97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未发现问题。

2025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项目占地补偿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607001-南宫市南便村乡人民政府本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213.967400	到位数	213.967400	执行数	213.967400	100				
	其中：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213.967400	其中：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213.967400	其中：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213.96740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按时发放项目占地补偿，保障群众切身利益。				按时发放项目占地补偿，保障群众切身利益。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项目覆盖村数量	项目覆盖村级数量情况	15	文字描述		上级相关文件所列村	11	完成	15
		质量指标	质量指标	质量指标	15	=	100	%	100	完成	15
		时效指标	支付时效	资金按时支出	10	=	100	%	100	完成	10
		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	项目成本	10	=	100	%	100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项目实施所产生的社会综合效益	项目实施所产生的社会综合效益	15	文字描述		好	好	完成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性	可持续性	15	文字描述		可否	是	完成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10	≥	95	%	95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填报人：	闫江浩			联系电话：	5318291						
说明：	1.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成本指标为低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离度达到30%及以上），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完成”，但要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11.本级项目预算数（调整后）、执行数从系统中直接提取，不可修改，到位数默认与预算数一致，可根据实际情况进行修改。对下补助项目预算数（调整后）、到位数、执行数由单位在对应资金性质栏内直接填写，系统自动求和。										

邢津大专班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邢津大专班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3.39万元，执行数为3.39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未发现问题。

2025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邢津大专班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607001-南宫市南便村乡人民政府本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0.184512		到位数	0.184512	执行数	0.184512	100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0.184512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0.184512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0.184512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用于保障邢津大专班相关待遇			用于保障邢津大专班相关待遇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邢津大专班发放人数	南便村乡邢津大专班	15	文字描述		按实际确定	1	完成	15
		质量指标	工作完成率	维稳工作完成情况	15	≥	95	%	95	完成	15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率	维稳工作完成及时性	10	≥	95	%	95	完成	10
		成本指标	完成工作所需资金	维稳工作完成所需资金	10	≤	3.21	万元	0.18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保障社会和谐稳定	促进社会大局和谐稳定	15	文字描述		是	是	完成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乡政府运转稳定	保障乡政府相关业务稳定运转	15	文字描述		是	是	完成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的满意度	服务对象的满意度	10	≥	95	%	95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填报人：	闫江浩			联系电话：	5318291						
说明：	1.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成本指标为低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离度达到30%及以上），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完成”，但要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11.本级项目预算数（调整后）、执行数从系统中直接提取，不可修改，到位数默认与预算数一致，可根据实际情况进行修改。对下补助项目预算数（调整后）、到位数、执行数由单位在对应资金性质栏内直接填写，系统自动求和。										

2025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邢津大专班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607001-南宫市南便村乡人民政府本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3.210000	到位数	3.210000	执行数	3.210000	100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3.210000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3.210000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3.21000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用于保障邢津大专班相关待遇			用于保障邢津大专班相关待遇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邢津大专班发放人数	南便村乡邢津大专班	15	文字描述		按实际确定	1	完成	15
		质量指标	工作完成率	维稳工作完成情况	15	≥	95	%	95	完成	15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率	维稳工作完成及时性	10	≥	95	%	95	完成	10
		成本指标	完成工作所需资金	维稳工作完成所需资金	10	≤	3.21	万元	3.21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社会和谐稳定	促进社会大局和谐稳定	15	文字描述		是	是	完成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乡政府运转稳定	保障乡政府相关业务稳定运转	15	文字描述		是	是	完成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相关服务对象满意程度	10	≥	95	%	95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填报人：	闫江浩	联系电话：	5318291

说明：

1.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成本指标为低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离度达到30%及以上），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完成”，但要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11.本级项目预算数（调整后）、执行数从系统中直接提取，不可修改，到位数默认与预算数一致，可根据实际情况进行修改。对下补助项目预算数（调整后）、到位数、执行数由单位在对应资金性质栏内直接填写，系统自动求和。

正常离任村干部补贴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正常离任村干部补贴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19.65万元，执行数为19.36万元，完成预算的98.47%。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未发现问题。

2025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正常离任村干部补贴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607001-南宫市南便村乡人民政府本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19.650000		到位数	19.650000	执行数	19.350000		98.47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19.650000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19.650000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19.35000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目标内容1通过保障正常离任村干部补贴，保障离任村干部基本养老生活，充分调动和激发农村基层干部工作积极性				目标内容1通过保障正常离任村干部补贴，保障离任村干部基本养老生活，充分调动和激发农村基层干部工作积极性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人数	保障正常离任村干部人数	15	文字描述		组织部门审核人数	19	完成	15
		质量指标	资金拨付准确率	正常离任村干部补贴发放准确率	15	=	100	%	100	完成	15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率	正常离任村干部补贴拨付及时率	10	=	100	%	100	完成	10
		成本指标	资金支出标准	正常离任村干部补贴支出标准	10	文字描述		按规定执行	19.35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正常离任村干部保持和谐稳定	15	文字描述		是	是	完成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保障离任村干部基本养老生活	保障离任村干部基本养老生活，充分调动和激发农村基层干部工作积极性	15	文字描述		是	是	完成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正常离任村干部满意度	正常离任村干部满意度	10	≥	95	%	95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填报人：	闫江浩			联系电话：	5318291						
说明：	1.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成本指标为低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离度达到30%及以上），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完成”，但要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11.本级项目预算数（调整后）、执行数从系统中直接提取，不可修改，到位数默认与预算数一致，可根据实际情况进行修改。对下补助项目预算数（调整后）、到位数、执行数由单位在对应资金性质栏内直接填写，系统自动求和。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本部门 2025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公开 08 表）无相应收支，故空表列示。

2. 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 ：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基本建设支出：填列由本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不包括政府性基金、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及各类拼盘自筹资金等。

十三、其他资本性支出：填列由各级非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备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

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六、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七、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等）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